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部门预 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上级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依法履行审判监督职能；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负责本院人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管理权限管理本院人员以及本院的监察工作；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引导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信仰法治；承办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下设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速裁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房地产审判庭）、知识产权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机关党委）、综合办公室、督察室、司法警察大队、布吉人民法庭、平湖人民法庭、横岗人民法庭、坪地人民法庭、坂田人民法庭、大鹏人民法庭，共 18 个部门。行政编制总数 253 人，事业编制总数 13 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等实有人数共 349 人（其中，行政

编制 240 人，事业编制 7 人，其他人员 102 人）；离休 0 人，退休 56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强化理论武装；2. 深化诉源治理；3. 深化民商事案件专业化审判改革；4. 助力深圳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建设；5. 打造“智慧廊桥”助力数字创意产业发展；6. 切实解决执行难。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收入 31,253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098 万元，下降 6.29%。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31,253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098 万元，下降 6.29%。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考核管理经费减少；二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预算 31,253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3,285 万元、公用支出 2,75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4 万元、项目支出 14,91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3,2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2,7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94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 14,917 万元，具体包括：

1. “两庭”建设业务预算 581 万元，主要包括：零星修缮 400 万元，用于院本部及六个派出法庭按照办案及便民服务工作需要开展办公审判场所的修缮工作；设备更新维护费 151 万元，用于按照人民法院履职需求开展庭审、执行及诉讼服务设备更新维护工作；办公设备购置 30 万元，用于日常办公办案设备购置。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457 万元，下降 44.0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无结转项目。

2. 案件审判业务预算 2,214 万元，主要包括：辅助办案工作 350 万元，用于根据刑事、民商事案件审理工作需要开展案件审判辅助办案工作；审判办案工作 496 万元，用于根据刑事、民商

事案件审理工作需要开展案件审判工作；审前调解工作 337 万元，用于根据多元化纠纷调解工作要求开展调解工作；审判档案托管服务费 110 万元，用于按照审判档案管理要求开展审判档案托管工作；人民陪审员费用 70 万元，用于按照人民陪审员监督履职要求开展人民陪审员相关工作；案件全过程扫描及整理装订工作 100 万元，用于根据无纸化办案及档案管理工作要求开展案件全过程扫描及档案装订整理工作；劳务派遣费用 340 万元，用于为有效保障审判工作开展支付劳务派遣人员费用；法警大队专项经费 61 万元，用于为保障庭审安全配制法警专用装备；速录服务外包费用 200 万元，用于为提高庭审效率支付速录服务外包费用；国家赔偿款 150 万元，用于根据相关规定支付国家赔偿金。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6 万元，下降 1.16%，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3. 预算准备金预算 100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按照人民法院履职需求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与上年持平。

4. 法院其他业务预算 2,939 万元，主要包括：培训经费 180 万元，用于根据提升干警司法服务能力和水平的工作需要，开展干警思想政治、审判执行业务、党史培训工作；党团建设及扶贫工作 39 万元，用于根据党团建及扶贫工作需要，组织开展党团建设及扶贫工作；公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工作；考核管理 1,714 万元，用于根据业务考核需要开展绩效

考核工作；生鲜食材采购项目 1,000 万元，用于我院后勤保障，支付生鲜食材经费。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307 万元，下降 30.78%，主要原因是考核管理费用减少。

5. 案件执行业务预算 2,246 万元，主要包括：辅助执行工作 350 万元，用于根据刑事、民商事案件执行工作需要，开展案件执行辅助办案工作；司法救助工作 250 万元，用于根据司法救助相关要求，对符合条件当事人开展救助工作；执行办案工作 457 万元，用于根据刑事、民商事案件执行工作需要，开展案件执行工作；文书送达工作 749 万元，用于按照案件审执文书送达需要，开展线上线下文书打印及送达工作；外勤辅助项目 280 万元，用于辅助外勤服务；涉案财物场所租赁费 160 万元，用于为安全存放保管涉案物品，支付租赁场地费用。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88 万元，下降 7.72%，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6.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预算 332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办公办案信息化及网络安全维护需要，开展院本部及六个派出法庭信息化运行维护及网络安全工作。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3 万元，下降 3.77%，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7.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 498 万元，主要包括：安排案件全过程扫描及整理装订服务项目经费 498 万元，用于根据无纸化办案及档案管理工作要求，开展案件全过程扫描及档案装订整理工作。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与上年持平。

8. 法院综合管理预算 5,619 万元，主要包括：司法政务协办工作经费 237 万元，用于按照人民法院履职需求开展辅助办案工作公用经费；司法辅助人员及其它经费 4,424 万元，用于根据深圳市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改革方案及审执工作需要，聘请司法辅助人员协助开展审执工作；安保服务工作 226 万元，用于根据庭审及办公安全需要，开展庭审及办公安保工作；法制宣传及文化建设 200 万元，用于按照法制宣传等工作需要，开展普法宣传及法制文化建设等工作；食堂后勤服务 320 万元，用于保障我院食堂后勤服务正常运行；其他综合管理 212 万元，用于根据我院日常办公工作需要，开展司法协办、后勤服务保障等其他综合管理工作。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300 万元，下降 5.07%，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9. 小型工程类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90 万元，主要用于为方便当事人，为两个派出法庭加装电梯。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9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新增项目。

10. 社工服务项目预算 98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标准，购买社工服务 6 人，开展社区帮扶矫正等服务。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与上年持平。

11. 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80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结转审判业务

用房消防安全隐患整改工程前期费。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8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无政府投资结转项目。

12. 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120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防护系统升级项目。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2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新增项目。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4,44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1,15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3,295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25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0.39%，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10万元，比2022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按照厉行节约精神，严控公务接待规模。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246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本年无新增车辆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246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1万元，主要是用于我院60台公务用车的维修保养、保险、加油等运行维护支出，按照厉行节约精神，压减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

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4,917 万元，设置并编报 12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案件审判业务	2,214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我院审判业务所需开支，提高我院的办案效率，有效保障我院审判工作的开展。 通过各项案件审判等工作，进一步推进司法公开、信息化，提高司法能力。确保劳务派遣人员及时到岗，提供工作效率，司法人员满意度达 90% 以上，推进诉调对接工作开展，提高案件调解率，加强审判档案托管服务，保障审判档案安全，有效保障司法公开、提升案件审判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

案件执行业务	2,246	<p>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我院执行业务所需开支，提高我院的办案效率，有效保障我院执行工作的开展。提高文书送达效率，缓解我院案多人少的压力，加强涉案车辆及财物的保障，司法救助金发放及时，提高群众满意度，保障辅助办案经费，辅助办案人员满意度$\geq 90\%$，提高办案效率。</p>
“两庭”建设业务	581	<p>改善法院办公及庭审环境，进一步提高执行工作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法律权威，及时开展办公场所维修维护，司法人员满意度达90%以上。</p>
法院综合管理	5,619	<p>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司法辅助人员待遇，解决司法辅助人员待遇不稳的问题，促进司法辅助队伍的稳定，提高办案效率，缓解案多人少的突出矛盾，有效保障我院审判工作的开展。计划司法辅助人员的年终考核合格率$\geq 90\%$，提高办案效率，有效促进司法辅助队伍稳定等目标，法院安保人员考核合格率$\geq 90\%$，保障庭审安全。</p>

法院其他业务	2,939	<p>进一步推进扶贫工作开展，逐步提高我院干警的能力素质，加强党团建设，提高团队向心力，提升相关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提升我院的司法能力，为我院审判执行工作提供坚强有力的智力和警务保障。计划干警培训合格率达到100%，完成培训700人次。保障生鲜食材采购及时性和安全性，干警满意度达到90%以上；做好考核管理工作，加强对干警工作管理，提高公众满意度；根据公务用车使用需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工作。计划公务用车维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有效约束严控经费使用，保障办公办案用车需求，干警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332	<p>保障审判数字法庭、安防监控、机房网络、审委会设备及其他办公设备信息化运维工作。为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提供日常信息系统运维保障。运维项目验收合格率100%，干警满意度达90%以上。</p>
社工服务项目	98	<p>进一步深入推进未成年人帮扶工作开展，保障未</p>

		成年人合法权益。提高家事矛盾化解率，保障妇女儿童权益不受侵犯，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计划项目开展购买社工服务人数6人，社工考核合格率 $\geq 90\%$ ，提高当事人满意度。
小型工程类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90	为方便当事人，对两个派出法庭安装电梯，项目安装两台电梯，验收合格率100%，当事人及干警满意度 $\geq 90\%$ 。
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120	进一步完善我院网络安全体系，提升我院网络安全能力，构建我院数据安全的防护架构，推动我院信息化建设，提高网络空间安全防护水平。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498	根据无纸化办案及档案管理工作要求，完成案件全过程扫描及档案装订整理工作。预计本年度完成案件全过程扫描及档案装订整理验收合格 $\geq 90\%$ ，降低纸质档案查阅次数，进一步加强案卷保存力度。
政府投资项目	80	结转审判业务用房消防安全隐患整改工程前期费，推动该项目的开展。
预算准备金	100	按照人民法院履职需求，主要用于满足年度预算

		执行中因临时增加工作确需安排的资金需求。
--	--	----------------------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5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下降 0.07%。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6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包括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相关社会保险经费、工伤抚恤等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31,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17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5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5,54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法院	25,542
三、单位资金	0	行政运行	10,955
1. 事业收入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1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案件审判	2,66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案件执行	2,246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两庭”建设	871
5. 其他收入	0	其他法院支出	2,839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三、教育支出	180
		进修及培训	180
		培训支出	18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8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五、卫生健康支出	37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8
		行政单位医疗	378
		六、住房保障支出	3,665
		住房改革支出	3,66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住房公积金	1,158
		购房补贴	2,507
本年收入合计	31,173	本年支出合计	31,253
上年结余、结转	8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1,253	支出总计	31,25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31,253	16,336	14,917	4,445	4,303	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0	150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0	150	0	0	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50	0	15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42	10,955	14,587	4,445	4,303	60
	20405	法院	25,542	10,955	14,587	4,445	4,303	60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55	10,955	0	860	860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1	0	5,971	933	791	0
	2040504	案件审判	2,660	0	2,660	908	908	60
	2040505	案件执行	2,246	0	2,246	594	594	0
	2040506	“两庭”建设	871	0	871	150	150	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839	0	2,839	1,000	1,00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05	教育支出	180	0	180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0	0	180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180	0	18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	1,338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8	1,338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	92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	881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365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8	378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8	378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8	378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5	3,665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5	3,665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8	1,158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07	2,507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31,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17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5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5,542
		法院	25,542
		行政运行	10,95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1
		案件审判	2,660
		案件执行	2,246
		“两庭”建设	871
		其他法院支出	2,839
		三、教育支出	180
		进修及培训	180
		培训支出	18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8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五、卫生健康支出	37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8
		行政单位医疗	378
		六、住房保障支出	3,665
		住房改革支出	3,665
		住房公积金	1,158
		购房补贴	2,507
本年收入合计	31,173	本年支出合计	31,253
上年结余、结转	8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1,253	支出总计	31,25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31,253	16,336	14,917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31,253	16,336	14,9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0	1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0	15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50	0	1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42	10,955	14,587
	20405	法院	25,542	10,955	14,587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55	10,955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1	0	5,971
	2040504	案件审判	2,660	0	2,660
	2040505	案件执行	2,246	0	2,246
	2040506	“两庭”建设	871	0	87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839	0	2,83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80	0	18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0	0	180
	2050803	培训支出	180	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	1,338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8	1,338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	92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	88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36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8	378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8	378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8	378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5	3,66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5	3,66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8	1,158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	购房补贴	2,507	2,507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31,253	16,336	14,917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31,253	16,336	14,9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85	13,285	0
	30101	基本工资	2,129	2,129	0
	30102	津贴补贴	7,101	7,101	0
	30103	奖金	522	522	0
	30107	绩效工资	28	28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1	881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5	365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8	378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	9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8	1,158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4	714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60	2,757	12,803
	30201	办公费	1,212	225	987
	30202	印刷费	52	0	52
	30205	水费	50	50	0
	30206	电费	550	550	0
	30207	邮电费	210	150	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13	913	0
	30211	差旅费	335	30	305
	30213	维修（护）费	628	30	598
	30214	租赁费	470	50	420
	30215	会议费	10	10	0
	30216	培训费	180	0	1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	10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57	0	57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26	劳务费	5,611	20	5,59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54	20	2,934
	30228	工会经费	215	215	0
	30229	福利费	15	15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	240	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9	209	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3	20	1,6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8	294	1,714
	30302	退休费	258	258	0
	30309	奖励金	1,714	0	1,71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	36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20	0	12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20	0	120
	310	资本性支出	130	0	13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0	0	130
	399	其他支出	150	0	1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50	0	150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257	0	10	247	0	247
	2023 年	256	0	10	246	0	246
	增减变化金额	-1	0	0	-1	0	-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2022 年	257	0	10	247	0	247
	2023 年	256	0	10	246	0	246
	增减变化金额	-1	0	0	-1	0	-1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0	0	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0	0	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336	16,336	0
	案件审判业务	开展案件审理及其他案件审判辅助业务	2,214	2,214	0
	案件执行业务	用于案件执行及其他案件执行辅助业务	2,246	2,246	0
	“两庭”建设业务	用于审判法庭、办公楼修缮及其他建设业务	581	581	0
	法院其他业务	用于党团建设及扶贫、法院专项培训等	2,939	2,939	0
	法院综合管理	用于后勤服务、司辅人员及其他综合管理等	5,619	5,619	0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用于信息化系统管理及维护	332	332	0
	小型工程类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用于派出法庭电梯安装工程	90	90	0
	社工服务项目	用于购买社工服务等	98	98	0
	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主要用于安全防护系统升级项目	120	120	0
	预算准备金	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	100	100	0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用于上级转移支付专项	498	498	0
政府投资项目	用于政府投资项目前期费	80	80	0	
金额合计			31,253	31,253	0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年度总体目标	（一）强化理论武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二）深化诉源治理。积极参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构建优势互补、良性互动的府院联动机制，有效多元预防化解纠纷。（三）深化民商事案件专业化审判改革。以树品牌、培养专家型法官为导向，建立健全业务精良、能力出众的专业化审判团队养成机制，充分发挥专业化审判团队的示范引领作用，不断提升办案质量和效率。（四）助力深圳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建设。充分发挥大鹏人民法庭（环境资源法庭）集中管辖优势，深化环境资源审判专业化、规范化建设。（五）打造“智慧廊桥”助力数字创意产业发展。结合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建设，探索人工智能与云计算等数字创意产业发展中的版权保护与不正当竞争等法律问题，搭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与数字创意产业运营的沟通桥梁，服务政府重点项目，提升全产业链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水平。（六）切实解决执行难。强化失信惩戒和自动履行正向激励，全面铺开失信彩铃曝光工作，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通过《自动履行证明书》与诚信履行白名单制度，帮助主动履行当事人修复信用评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受理案件数量	≥60000	
			开展普法讲座数量	≥12	
		质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量	≥400	
			全年结案数量	≥50000	
			民商事案件全流程无纸化办案率	≥80%	
		时效指标	送达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执行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龙岗区法制化营商环境	优化	
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			深化		
龙岗区治理法治化水平			提高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年度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诉源治理工作	完善
			诉讼服务体系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后勤保障工作满意度	≥95%
			人大代表满意度	≥95%